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方案

(2025-2035 年)

前 言

实施地下水超采治理是党中央、国务院为保障国家水安全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也是保护地下水资源、改善生态环境、保障民生、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地下水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48 号）明确规定了地下水超采治理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加快包括河西走廊在内的重点区域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提出，要推进重点区域地下水保护与超采治理。

张掖地处西北内陆黑河流域，随着全球气候变化，祁连山水源涵养区出现了冰川萎缩、雪线上升、冻土退化等生态问题，黑河进入枯水期的概率不断增大，黑河流域生态系统综合治理面临挑战，地下水超采问题突出。

2023 年 12 月 1 日，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通报典型案例指出，张掖市存在地下水超采区超量取水等问题。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对通报的问题照单全收、全盘认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工作要求上来，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作，压实各级地下水管理责任。

2024 年 1 月 16 日，张掖市委、市政府印发了《中共张掖市委关于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打造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的决定》《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意见》，建立了“分区管理、严控总量、定额管理、配水

到户、轮次控制、以水定电、以电控水”机制，压实地下水保护和超采治理主体责任，有序削减地下水取水量，全面加强地下水保护管理。

根据2025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临泽县划定地下水超采区1处，超采面积108平方千米，地下水超采量126万立方米。

超采治理以超采区治理为主，兼顾其他区域综合治理。超采区治理范围包括浅层地下水和深层承压水的超采区范围的全部。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面积108平方千米，涉及梨园河灌区和沙河灌区，乡镇主要有新华镇和沙河镇。由于2023年和2024年均为干旱年份，无法客观反映地下水用水实际，故选择平水年2022年为现状水平年，近期规划水平年2026—2028年，中期规划水平年2029—2030年，远期规划水平年2031—2035年。到2035年，临泽县通过多种措施相对2022年压减地下水总量为979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内683万立方米，非超采区内296万立方米。

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全省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的通知》（甘政办发〔2025〕28号）要求，为推进甘州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促进地下水可持续利用，我院根据甘肃省水利厅核定的甘肃省地下水管控指标，特制定《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方案（2025-2035年）》（以下简称《治理方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区域概况	1
(二) 临泽县水资源量	9
(三) 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11
(四)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状况	13
(五) 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存在的问题	14
(六) 2025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	16
二、总体思路	18
(一) 指导思想	18
(二) 治理原则	18
(三) 编制依据	19
(四) 治理范围与水平年	21
(五) 治理目标	21
三、治理措施	23
(一) 农业节水	23
(二) 工业节水	24
(三) 城乡生活节水	25
(四) 生态节水	25
(五) 小结	26
四、管理措施	27
(一) 严格地下水总量控制	27
(二) 严格地下水禁限采区管理	27
(三) 严格取水许可管理	27

(四)	推进水权水价综合改革	27
(五)	健全监测计量体系	28
(六)	强化机井关停与管理	28
(七)	提升智慧化管理水平	29
(八)	强化相关政策协同	29
(九)	提升管水护水节水意识	29
(十)	严查违法行为	30
五、	治理效果预测	31
(一)	地下水资源量变化趋势预测	31
(二)	超采区范围变化预测	31
(三)	地下水水位变化趋势预测	32
六、	保障措施	33
(一)	加强组织领导	33
(二)	强化执法监管	33
(三)	加大资金投入	33
(四)	严格监督考核	33
七、	附件、附表	35
(一)	附件	35
(二)	附表	35

一、基本情况

（一）区域概况

1.地理位置

临泽县隶属于甘肃省张掖市，位于甘肃省河西走廊中部，地处东经 $99^{\circ} 51' - 100^{\circ} 30'$ ，北纬 $38^{\circ} 57' - 39^{\circ} 42'$ 之间。东邻张掖市甘州区，西接高台县，南依祁连山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接壤，北毗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

2.地形地貌

临泽县地形特征是“两山夹一川”，是张掖盆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南屏祁连峻峰，北蔽合黎峰峦，中部是平坦的走廊平原。地势南北高、中间低，由东南向西北逐渐倾斜。分三个类型：南部祁连山区，中部是黑河水系冲积形成的走廊平原区，北部合黎山剥蚀残山区。海拔1380-2278米，海拔最高为2278米（新凤阳山），最低1380米（蓼泉）。北部合黎山又名北大山，属天山余脉，山势不高，地势平缓，山峰海拔在1500-2000米之间，相对高差只有200-300米，是干旱剥蚀的低山区。中部走廊平原地势呈东、南、北三面高，西北低，海拔在1600-1380米之间。

3.河流水系

（1）黑河流域

黑河干流发源于青海省祁连县，从祁连山发源地到尾间居延海，全长约928km，其中干流莺落峡以上为上游，河道长313km，流域面积1.0万 km^2 ，河床平均比降1%，天然落差约3000m，是黑河流域的产流区。黑河上游地势高峻，气候严寒湿润，现代冰川发育，河道为峡谷型河道，

山高谷深、水流湍急。上游又分东西两岔，西岔野牛沟发源于海拔4145m的铁里干山主峰南坡，自北西向南东流经约190km至祁连县黄藏寺村；东岔八宝河发源于祁连县俄博滩东的景阳岭，海拔4200m，自东向西北流经100km至黄藏寺村。东西两岔在黄藏寺村汇合后，折向北流经90km至莺落峡出山后进入张掖盆地称黑河。莺落峡至正义峡为中游，河道长204km，流域面积2.56万km²，河床比降1/500~1/1000。黑河流至张掖市西北10km处，纳山丹河，折向西北流，在鸭暖野沟湾汇入梨园河流向正义峡。中游地区绿洲、荒漠、戈壁、沙漠断续分布，地势平坦，是河西走廊的重要组成部分，这里光热资源充足，昼夜温差大，是甘肃省重要的农业灌溉区。中游为黑河径流的利用区，该河段河道的突出特点表现为地表水、地下水的多次转换和重复利用，在地表水、地下水多次转换重复次利用的同时，也增加了水资源的无效损失。黑河流域水系图见图1-1。

2、梨园河流域

梨园河属于内陆河黑河水系，是黑河最大的一级支流，发源于祁连山北麓的锅盖沟与马圈沟，上游为隆畅河，中游为梨园河，下游为大沙河，流经肃南县、临泽县，在临泽县野沟湾汇入黑河，河流全长169km，黑河入河口以上流域面积3162km²，梨园堡水文站以上河长120km，干流平均坡降21.1%，流域面积2240km²，多年平均年径流量2.43亿m³。

梨园河源地海拔高程4755m，河流自西北流向东南，于白泉门折转流向东北，于肃南县红湾寺汇东柳沟和西柳沟，下流途中纳入青沟、海牙沟和白杨沟经骆驼脖子至梨园堡出山后转向北流，于临泽县城东侧直下至野沟湾汇入黑河。流域西南高东北低，上游祁连山内，山势陡峻巍

峨，源地终年积雪，分布有少量冰川，山地阴坡分布天然林，牧草繁茂，肃南水文站以上流域植被良好，降水颇丰，是全流域主要的产流区。肃南县城至梨园堡之间植被逐渐减少，区间较大的支沟有县城下游汇入的海牙沟和青庄子沟，其余支沟皆为间歇性沟，平时无径流加入，只在汛期才有间歇性洪水加入，该区水土流失严重，是梨园河泥沙的主要来源地。1957年梨园河出山口处建有梨园河渠首，大部分河水被梨园河灌区引用，在汛期才有剩余的洪水下泄，在临泽县下游汇入黑河干流。梨园河水系图见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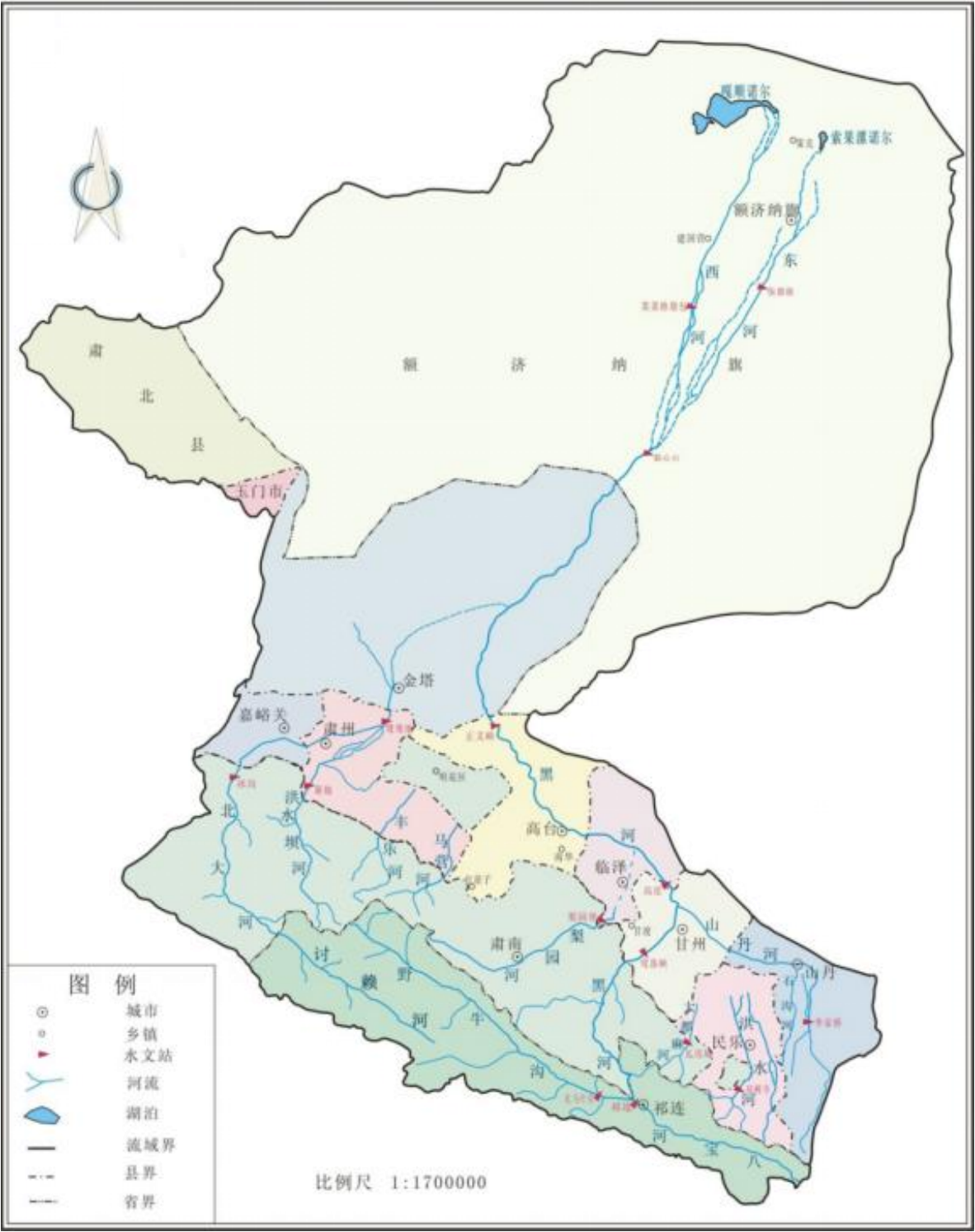


图1-1黑河流域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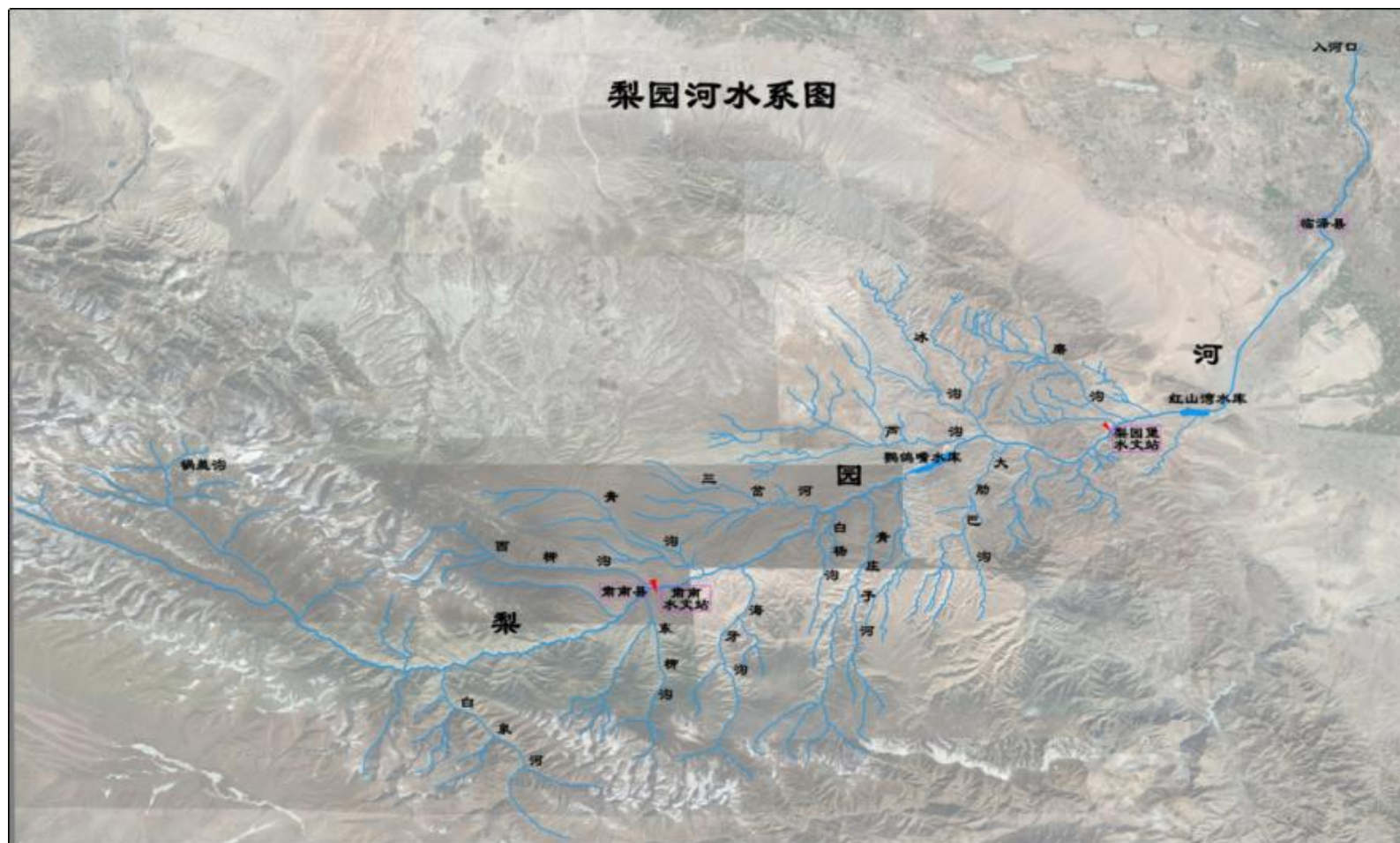


图1-2梨园河水系图

4.水文气象

临泽县属大陆性干旱气候区。夏季酷热，降雨稀少、蒸发强烈，冬季寒冷，冰期长达四个月之久。根据临泽县气象站气象要素资料统计，临泽县历年平均气温为 8.3°C ，1月平均气温最低，为 -8.4°C ，7月平均气温最高，为 22.7°C ，全年极端最低气温为 -30.8°C ，极端最高气温为 39.5°C ，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13.5mm ，降水量年际变化大，年内分配不均，降水量年内主要集中在6月~9月，多年平均蒸发量为 2211.7mm ，多年平均风速为 2.1m/s ，历年最大风速为 18.3m/s ，多年平均最大风速为 11.7m/s ，最大冻土深 113cm 。临泽县气象要素统计见表1-1。

表 1-1

临泽县气象要素统计表

月 份	单 位	月 份												平均 (全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历年平均气温	℃	-8.4	-3.9	2.9	10.8	16.7	20.9	22.7	21	15.4	7.8	0	-6.8	8.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	-0.6	3.9	10.5	18.4	24.1	28.1	39.5	28.5	23.5	16.5	7.8	0.8	39.5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	-30.8	-10.2	-3.5	3.6	9.5	13.9	16.3	14.7	9.4	1.7	-5.5	-12.4	-30.8
历年平均降雨量	mm	1.9	1.4	4.6	4.3	11.7	16.9	22.3	24.7	16.4	5.2	2	2	113.5
历年平均蒸发量	mm	45.2	66.6	152	260.6	321.7	310.7	312.3	280	200	145.4	73.2	44	2211.7
历年平均相对湿度	%	52	43	39	34	38	45	52	55	57	53	54	56	48.2
历年最大冻土深	cm	100	113	96	7	0	0	0	0	0	10	38	85	113
历年各月平均风速	m/s	1.8	2.4	2.5	2.6	2.4	2.4	2	1.9	1.6	1.9	1.9	2.1	2.1
历年平均最大风速	m/s	7.5	8.6	9.0	9.9	9.3	8.1	8.3	7.6	6.5	7.0	7.5	8.0	11.7
历年各月最大风速	m/s	14.7	11	16	18.3	14	10	15.3	11.3	7.3	10.7	11	12	18.3
相应风向		NNW	NNW	NNW	WNW	WNW	NNW	WNW	WNW	NNW	NNW	NW	NNW	

(二) 临泽县水资源量

1. 地表水资源量

地表水资源量指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的动态水量，用天然径流量表示。自产地表水资源量为当地降水形成的天然径流量，不包括入境水量。临泽县地表水资源来源为黑河、梨园河。黑河在临泽县入境处设有高崖水文站，梨园河有梨园堡水文站和临泽县鸛鸽嘴水库站，均能提供较长系列的水文实测资料。根据实测长系列水文资料分析计算，黑河高崖水文站多年平均年径流10.4亿 m^3 ，梨园河多年平均径流量2.35亿 m^3 。根据《甘肃省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2020年6月，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改革和发展委员会），临泽县1956~2016年平均水资源总量0.34亿 m^3 ，地表水资源量为0.08亿 m^3 。临泽县地表水资源量成果见表1-2。

表1-2 临泽县地表水资源量成果表

县级行政区	计算面积 (km^2)	降水量 (mm)	地表水资源量 (亿 m^3)
临泽县	2729	112.3	0.08

2. 地下水资源量

根据临泽县水文地质条件，临泽县地下水主要通过黑河及梨园河地表径流下渗以及区域灌区渠系、田间渗漏补给，占总补给量的80%以上，其余为大气降水及基岩裂隙水侧向补给。根据《甘肃省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成果，临泽县地下水资源量3.432亿 m^3 ，地下水可开采量1.758亿 m^3 。

表1-3 临泽县多年平均地下水可开采量一览表

水文地质单元	县级行政区	平原区面积 (km^2)		地下水资源量 (亿 m^3)	地下水可开采量 (亿 m^3)	地下水可开采量模数 (万)
		合计	计算面积			

						$\text{m}^3/\text{km}^2 \cdot \text{a}$
张掖盆地	临泽县	1790	1159	3.432	1.758	15.17

注：数据来源于《第三次甘肃省水资源调查评价》

3. 水资源总量

临泽县水资源量总量为地表水资源和与地表水不重复的地下水
水资源之和。根据《甘肃省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成果，临泽
县地表水资源量为0.08亿 m^3 ，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3.432亿 m^3 ，
地下水与地表水资源不重复量为0.26亿 m^3 ，水资源总量0.34亿 m^3 ，
产水模数1.23万 m^3/km^2 。

表1-4 临泽县水资源总量一览表

单位：面积 km^2 ，降水量 mm ，资源量亿 m^3 ，模数万 m^3/km^2

县级 行政区	计算 面积	降水 量	地表 水资 源量	山丘 区Pr	山丘 区Rg	平原 区Ph	平原 区Rs	水资 源总 量	产水 模数
临泽县	2729	112.3	0.08	0.20		0.07	0.01	0.34	1.23

4. 水资源可利用量

水资源可利用量为地表水可利用量与地下水可开采量之和扣
除地表水与地下水重复量。临泽县地表水可利用量为4.32亿 m^3 ，
地下水可开采量为1.76亿 m^3 ，重复量0.28亿 m^3 ，水资源可利用总
量为5.80亿 m^3 ，临泽县水资源可利用量见表1-5。

表1-5 临泽县水资源可利用量一览表 单位：亿 m^3

行政区	地表水可利用 量	地下水可开采 量	重复量	可利用总量
临泽县	4.32	1.76	0.28	5.80

(三) 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1. 地下水现状取水量

2022年张掖市临泽县地下水取水量为6844万 m^3 ，按行业分农业用水6131万 m^3 ，农村生活用水量381万 m^3 ，城镇生活用水219万 m^3 ，工业用水113万 m^3 。现状2022年张掖市临泽县地下水取水量见表1-6。

表1-6 临泽县现状水平年地下水取水量表 单位：万 m^3

行政区	地下水取水量	现状水平年（2022年）地下水取水量							
		农村				城镇			
		农业	农村生活	生态	小计	工业	城镇生活	生态	小计
临泽县	6844	6131	381	0	6512	113	219	0	332

2. 地下水开采情况

根据统计，临泽县共有机井2008眼，其中：农业1916眼，工业10眼，农村生活28眼，城镇生活4眼，生态15眼，水源热泵取水井50眼。临泽县机井情况统计表见表1-7。临泽县行业使用机井数量统计图见图1-3。

表1-7 临泽县机井情况统计表 单位：眼

行政区	合计	农业	工业	农村生活	城镇生活	生态	抗旱应急	水源热泵取水井
临泽县	2008	1916	10	28	4	15	0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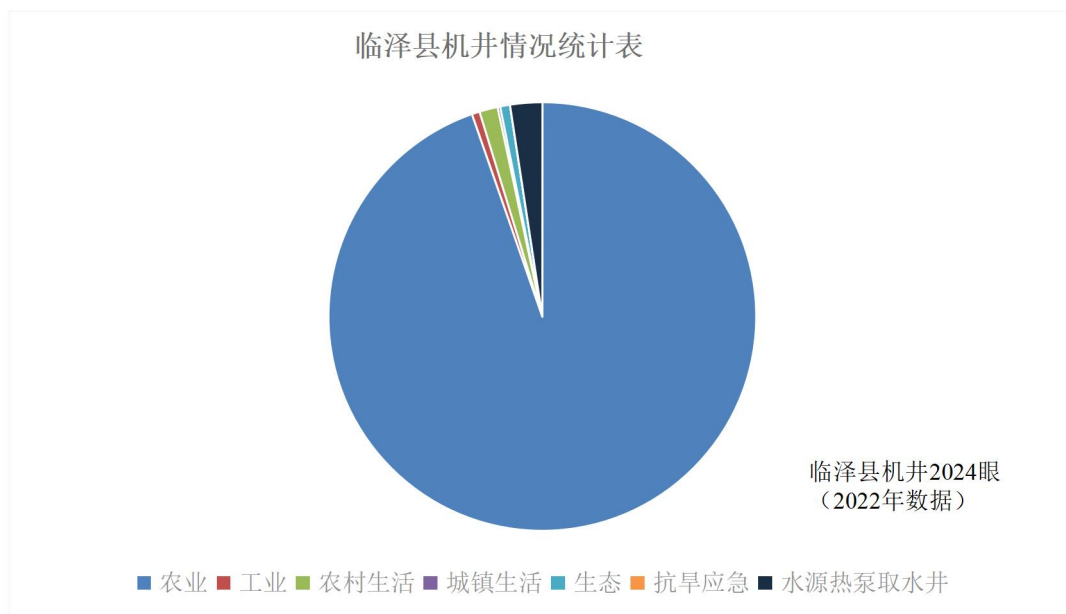


图1-3 临泽县行业使用机井数量统计图

根据临泽县2015-2022年地下水实际开采量统计分析，临泽县地下水可开采量1.76亿m³，近年来开采量均在0.7亿m³左右，小于可开采量。临泽县2015-2022年地下水开采量统计表见表1-8，图1-4。

表1-8 临泽县2015-2022年地下水开采量统计表

市县	实际开采量(万立方米)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临泽县	6596	4503	4428	4494	6937	6890	7197	6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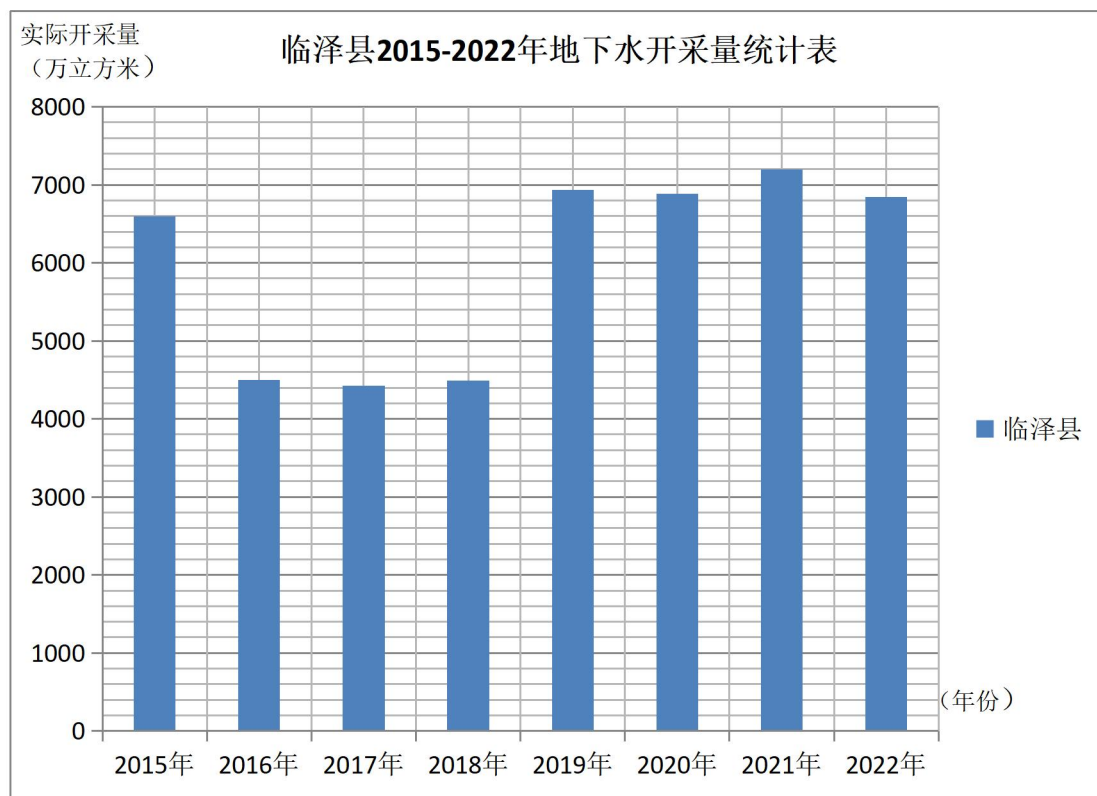


图1-4临泽县2015-2022年地下水开采量

3.地下水水位变化情况

临泽县现有国家级潜水监测井10眼，省级潜水监测井13眼。本次选用在超采区内的1眼监测井自2018年-2022年5年水位观测资料分析，临泽县年均地下水位下降0.12m。

(四)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状况

1.临泽县地下水水量超采情况

临泽县地下水可开采量为17600万立方米，现状水平年（2022年）实际开采量6844万立方米，全县不超采。临泽县超采区可开采量为1634万立方米，实际开采量1760万立方米，超采量522万立方米。

2.超采区地下水动态变幅情况

本次选用在超采区内的1眼监测井自2018年-2022年5年水位观测资料分析，临泽县年均地下水位下降0.12m。

（五）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存在的问题

地下水超采治理的问题，是当前面临的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多重因素，临泽县地下水资源的开采和管理存在诸多问题，亟待解决。

1. 全县耕地面积大幅增加

根据2009年公布的国土二调面积，临泽县耕地面积52.78万亩，根据2021年公布的国土三调面积，临泽县耕地面积62.17万亩，增加9.39万亩。近10年来全县耕地面积大幅增加，导致农业用水总量和占比居高不下，地下水开发利用比重呈上升态势水资源利用效益不高。因此部分区域地下水超采治理形势严峻，全县已形成1处浅层地下水超采区，总面积108km²，超采量126万m³。一些部门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对地下水超采治理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尚未列入重要工作日程，没有形成逐级落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逐级考核追责的机制。部分地区面临水源条件缺乏和承担国家粮食保障任务的两难抉择，给地下水超采治理带来了困难。

2. 水价改革进程缓慢

通过对全县灌溉机井提水成本进行调查，临泽县黑河沿岸井灌水价低于地表水灌溉水价。虽完成了地表水成本核算工作，但县区政府和发改部门未全面开展井灌水价测算。由于地表水用量大，调整水价直接影响水费收益，县区均是以调整地表水价格为重点，导致地下水与地表水价格差距越拉越大。水价改革进程整体推进缓慢，地下水超采治理和压减的价格杠杆调控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3.地表水调蓄能力不足

区域内地表径流年内分配不均匀，来水主要集中在6-8月份，而现有水库、塘坝等蓄水工程调蓄能力不足，在灌溉高峰期地表水不能满足农业用水需求时，为缓解用水紧张局面，存在大量提取地下水作为灌溉补充水源的情形，易造成地下水开采量增大现象。尤其在6、7月份遇到高温干旱天气，地表水径流量锐减，出现旱情时启用部分抗旱应急机井，导致地下水取水量较往年同期增加，引起短期内地下水位下降。

4. 地下水补给渠道受限，地表水保障能力急需加强

2022年，全县新增高效节水面积0.60万亩。通过高效节水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强化了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效益，另一方面也对地下水补给通道产生了不利影响。主要症结出现在高标准项目规划实施过程中主要考虑经济性与方便性，未充分考虑水工程供水能力与实际，项目实施对灌区原有田间渠系破坏较大，甚至出现部分以河灌为主的耕地通过高标准农田变更为地下水灌溉的现象，加大了地下水超采治理难度。同时，高效节水灌溉模式主要以少量多次微喷滴灌为主，灌溉模式的改变致使春冬灌面积大幅减少，非回归性耗水量增大，地表水不能有效入渗补给地下水参与水循环，从而造成区域内地下水水位下降。以全县种植面积最大的制种玉米分析，高标准农田实施前后，灌溉定额由 $450\text{m}^3/\text{亩}$ 减少到 $300\text{m}^3/\text{亩}$ ，灌溉用水只维持作物生长和植株蒸发，不能对地下水补给产生有利作用。

5.地下水管理智慧化水平不高

各区域地下水计量设施及监控平台多建于2017年、2019以来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时期，运行时间长，设备技术落后，硬件故障频发，设备维修养护成本高，且多数设备配件已经停止生产，难以更新维护。当发生地下水超许可水量取水时，系统无警示信息，水管单位无法及时监管到位，致使超采现象时有发生。

6.地下水治理缺乏资金支持

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资金投入的系统工程，涉及种植结构调整、水资源配置、高效节水等方面，分属水务、农业农村、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需要多部门的协调和协作。目前，全市地下水超采治理缺乏资金投入，制约了地下水管理工作的持续开展。

（六）2025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

根据2025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临泽县共划定超采区1个，超采区面积108km²，可开采量1634万m³，实际开采量1760万m³（2022年数据），超采量126万m³。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属于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为中型一般超采区。2025年临泽县超采区划定成果详见表1-9。

表1-9 2025年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

县（市）	超采区名称	超采区面积（平方千米）	超采区分级	严重程度	可开采量（万立方米）	超采量（万立方米）
临泽县	临泽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08	中型	一般	1634	126
合计		108			1634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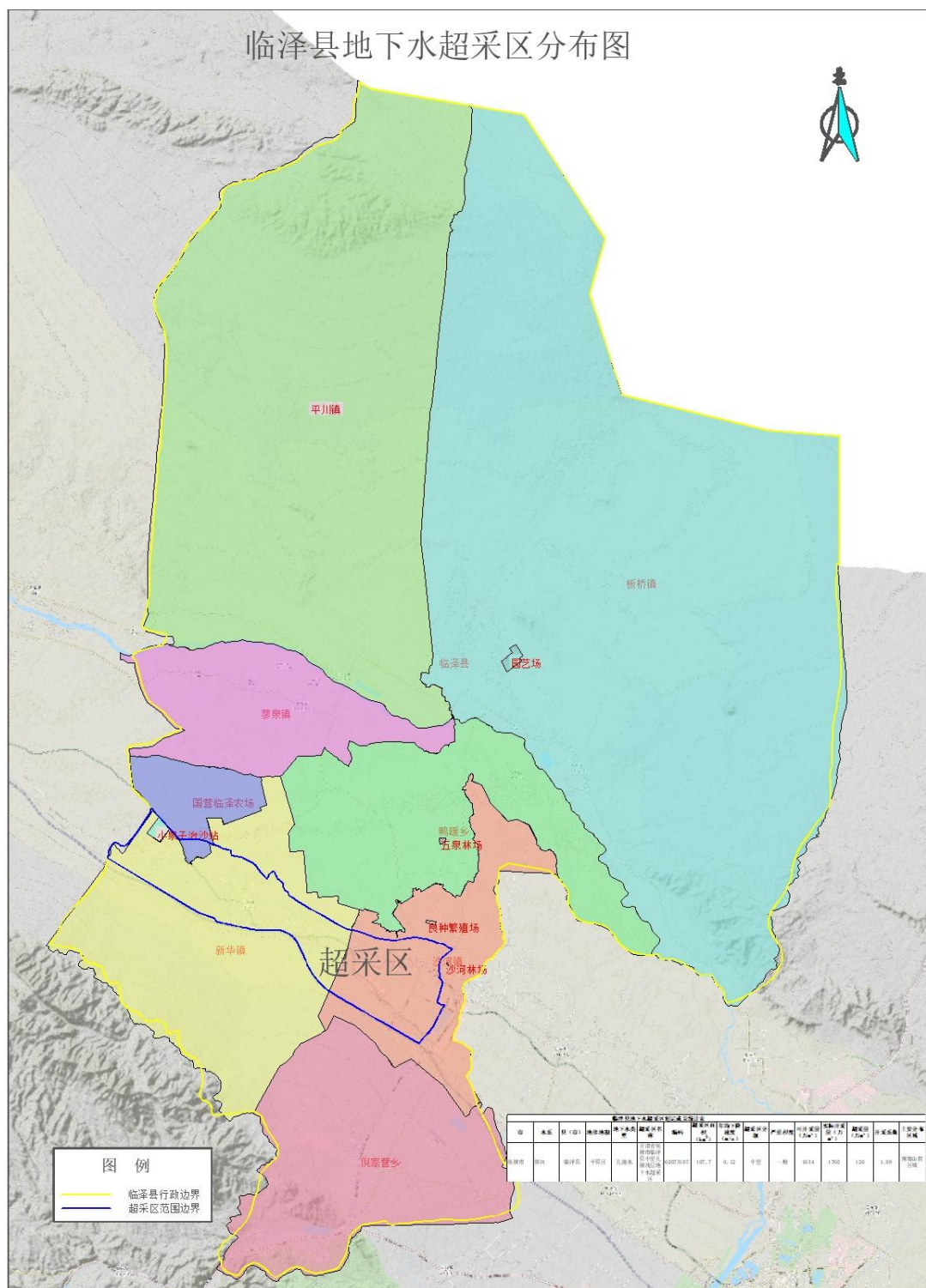


图1-4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位置示意图（2025年划定成果）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论述精神，坚持“四水四定”，聚焦建设新时代节水型社会新标杆，以推动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为牵引，以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突出重点，综合施策，通过严格落实水资源总量与强度双控、优化产业布局、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建立轮作休耕制度、加强节水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水管体制改革、构建分层分类供配水机制，形成地下水合理开发与有效保护的长效机制，全面系统推进全市地下水超采治理工作，逐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水安全保障。

（二）治理原则

——**刚性约束，目标引领。**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格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与水位控制，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巩固提升地下水超采治理成效为目标。

——**科学研判，问题导向。**以 2025 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为基准，准确分析与掌握地下水超采的现状与成因，总结分析超采治理的成功经验与面临挑战，以问题为导向，靶向发力，提出切实可行的治理对策措施。

——**分类施策，系统治理。**根据不同区域水资源状况，以及水资源配置与管控要求，通过关井置换、节水控水、增水保水、管水治水等措施，深入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节约用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全方位、全领域，促进用水方式向节约集约转变，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完善机制，强化管理。**完善地下水超采治理与管理保护长效机制，统筹水资源开发、利用、配置、节约、保护、管理等各个环节，从制度、体制、机制等不同层面强化协同管理，切实提高监管能力，有效保护地下水资源。

（三）编制依据

1.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

(1)《地下水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48号，自2021年12月1日起施行)；

(2)《节约用水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76号，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

(3)《地下水保护利用管理办法》(水利部、自然资源部于2023年6月28日印发实施)；

(4)《甘肃省节约用水条例》(2020年7月31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2020年施行)；

(5)《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24〕27号）

(6)《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全省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的通知》（甘政办发〔2025〕28号）

(7)《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全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甘水资源发〔2025〕96号）

(8) 《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地下水管控指标的通知》
(甘水资源发〔2025〕392号)

(9) 《中共张掖市委关于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打造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的决定》

(10)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意见》

(11) 《张掖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地下水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22〕21号)

(12) 《张掖市地下水管理条例》

(13) 《张掖市水预算管理办法(试行)》(张政发〔2024〕7号)

(14) 《张掖市地下水分区管控方案》(张水发〔2025〕69号)

2.技术标准

(1) 《地下水监测工程技术标准》(GB/T51040-2023);

(2) 《甘肃省行业用水定额(2023版)》(甘政发〔2023〕15号)

(3) 《地下水超采区评价导则》(GB/T34968-2017)

3.其他依据和资料

(1) 《甘肃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发展改革委, 2020年)

(2) 《甘肃省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总报告》(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发展改革委, 2020年)

(3) 《“十四五”重点区域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方案》(水利部等4部委, 2023年)

(4) 《“十四五”甘肃省河西走廊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甘肃省水利厅等 4 厅委, 2023 年)

(5) 《张掖市地下水超采治理专项规划》 (2024—2030 年)

(6) 《临泽县地下水削减规划》 (2024—2030 年)

(7)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专项规划》 (2024—2030 年)

(8) 《临泽县水资源预算管理办法 (试行) 》

(四) 治理范围与水平年

超采治理以超采区治理为主, 兼顾其他区域综合治理。超采区治理范围包括浅层地下水和深层承压水的全部超采区范围。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面积 108 平方千米, 涉及到梨园河灌区, 沙河灌区, 涉及到的乡镇为沙河镇和新华镇。

由于 2023 年和 2024 年均为干旱年份, 无法客观反映地下水用水实际, 故选择平水年 2022 年为现状水平年, 近期规划水平年 2026—2028 年, 中期规划水平年 2029—2030 年, 远期规划水平年 2031—2035 年。

(五) 治理目标

1. 水量目标

根据全市地下水压减总体规划要求, 结合临泽县实际, 规划目标分近期 (2026—2028 年)、中期 (2029—2030 年)、远期 (2031—2035 年) 三阶段实施。2022 年临泽县超采区地下水超采 522 万立方米。

2025 年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确定临泽县超采区地下水超采量 126 万立方米, 2024 年 105 万立方米压减任务、2025 年 157 万立方米压减任务均已完成。根据《张掖市治理地

下水超采攻坚行动方案（2026—2028 年）》，2026—2028 年，临泽县共计压减地下水 421 万立方米，其中 2026 年 260 万立方米，2027 年 89 万立方米，2028 年 72 万立方米。临泽县地下水用水总量控制在 5902 万立方米，超采区控制在 1077 万立方米，比 2030 年的管控指标 7380 万立方米少 1478 万立方米。超采区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效，水位下降速率减缓，超采区面积不扩大，开采总量控制在目标内，节约集约利用达到国内同类地区先进水平。到 2035 年，全县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在 9670 万立方米，与 2035 年的管控指标 9670 万立方米一致。县域水位逐步恢复，超采治理任务完成，全社会建立适配用水体系，智慧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实现采补平衡。

2. 水位控制目标

到2030年，全县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在张掖市下达的管控指标7380万立方米以内，地下水监管能力提升，超采区水位趋于稳定，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全面落实，开发利用控制在承载能力内，节约集约利用达全国先进水平。

三、治理措施

根据对临泽县地下水供水结构的分析，分类分区制定地下水超采治理措施。

鉴于农业用水在全县用水结构中占比过高，节水空间很大，是地下水超采治理的重点领域。农业用水方面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水源置换及水库清淤工程及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压减地下水开采量。

工业用水方面主要通过优化生产流程、节水技术改造、循环利用水资源等措施压减地下水开采量。

城镇用水方面主要通过水源置换、普及节水设备、公共供水管网改造、推广低耗水和循环用水等节水技术和工艺措施压减地下水开采量。

生态用水方面包括推广乔灌草结合的绿化模式，统筹安排公益林灌溉用水，分区域精准优化绿化灌溉模式，全面推行城镇绿化用水定额管理，推进再生水用于绿化灌溉。

（一）农业节水

1. 高标准农田工程

推动灌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发展现代农业的基础，县农业农村局依托临泽县 2026—202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按年度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实现水资源的高效利用，进一步压减地下水的开采量。到2028年，临泽县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11.5万亩，其中新建面积 3.0万亩，改造提升8.5万亩，经测算，临泽县可实现压减地下水开采量154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内132万立方米，非超采区内22万立方米。

2.水源置换工程

在有条件的地下水井灌区，规划实施地表水替代地下水工程，通过修建引水工程、蓄水工程、水源工程等措施，增加地表水配给能力。调蓄水池建成后，通过引用地表水源代替地下水源，灌区地下水超采区全部实现地表水灌溉，地下水用量将明显减少，区域地下水将减少开采，地下水水位下降趋势减缓。在井河混灌区，无规划实施调蓄水池条件但有灌溉渠系覆盖的区域，可在渠道一侧修建“港湾式”地表水泵池置换地下水措施，提高地表水利用率，压减地下水开采量。

临泽县2025—2035年共规划地表水替代地下水置换项目10项，其中已建成项目4项，新建项目6项。项目实施后，全县压减水量567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压减水量547万立方米，非超采区压减水量20万立方米。

3.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

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就是完善灌区骨干灌排工程设施，提高渠系水利用率，增加供水效益，健全管理体系，提升灌区管理水平，打造“节水高效、设施完善、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中部分工程位于机井灌区，部分处于井河混灌区。对井河混灌区的干支渠改建，提高渠系水利用率，节约地表水，提高灌区的保灌面积，为灌区替代地下水创造了必要条件。2025—2035年共规划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3项。项目实施后，可压减地下水开采量254万立方米，全部位于非超采区。

（二）工业节水

工业用水量压减严格按照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高工业用水效率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降低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经计算，临泽县在超采区内共压减工业地下水水量2万立方米。积极推进工业节水减

排措施，新增用水企业节水措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老旧用水企业逐步改造提升，节水措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三）城乡生活节水

加强城镇供水和公共领域节水，大力开展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完善检漏制度，实施管网改造、分区计量、压力调控、智能化建设等，逐步降低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将城乡供水管网漏损率下降至9%以内。严格用水定额管理，鼓励洗车、洗涤等行业全面推广低耗水、循环用水等节水技术工艺，优先利用再生水、集蓄雨水等非常规水源。推动餐饮、娱乐、宾馆等新建小区必须优先使用先进节水器具，老旧小区改造升级节水器具，服务性行业实施节水型器具和设备改造，逐步淘汰耗水量高的用水器具和设备，提升高耗水服务业用水效率。对临泽县已建水源热泵加强监督与管理，实现在线数据远程传输监控。不断降低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和提高节水型器具普及率，加快推进农村供水工程的更新、改造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城镇节水降损措施后，节约水量全部用于新增人口用水需求。全县规划城乡生活节水总压减水量2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内压减水量2万立方米。

（四）生态节水

国土绿化选用适合本地区的节水耐旱型植被优先使用再生水，并采用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方式。公共机构对绿化供水管网、浇灌系统进行改造，推广应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提高节水器具使用率。拓展中水管网建设力度，推动中水管网与市政供排水管网、小区内部管网的互联互通，有效增加中水覆盖范围。

（五）小结

2024—2025年，全县已压减地下水量522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262万立方米，非超采区260万立方米。

近期2026—2028年，共计压减地下水457万立方米【超采区421万立方米（2026年260万立方米，2027年89万立方米，2028年72万立方米），非超采区36万立方米】。超采区压减的水量中，农业压减水量419万立方米【高标准农田工程32万立方米，水源置换及水库清淤工程387万立方米】；工业压减水量1万立方米，城镇生活压减水量1万立方米。

中期2029—2030年，全县地下水开采总量远低于管控指标，治理任务已完成，地下水开采实现采补平衡。

远期2031—2035年，地下水管控指标大于实际开采量。2035年，全面完成超采区内地下水压减目标，全县地下水开采实现采补平衡。

到2035年，全县通过各种措施相对2022年压减地下水总量为979万立方米，其中超采区内683万立方米，非超采区内296万立方米。超采区内压减的水量中，农业压减水量679万立方米【水源置换及水库清淤工程547万立方米，高标准农田建设132万立方米】；工业压减水量2万立方米，城镇生活压减水量2万立方米。

四、管理措施

（一）严格地下水总量控制

根据省级确定的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将地下水控制指标细化到各县区，建立市县两级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执行取水用水“五严禁”【严禁建设高耗水项目，严禁未经许可擅自打井，严禁新增灌溉面积，严禁超许可取水用水，严禁建设人工水面景观】、耕地保护“三严禁”、林草资源保护“三严禁”。到2030年全县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在5902万立方米以内。到2035年全县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在5902万立方米以内。

（二）严格地下水禁限采区管理

限制开采区除临时应急取排水外，不得新增取用地下水。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除临时应急取（排）水和无替代水源的农村地区少量分散生活用水外，严禁取用地下水，已有的机井制定关闭方案。除特殊干旱年份及重大突发事件外，不得动用储备地下水。

（三）严格取水许可管理

严控超采区涉水项目准入，提级审批地下水取水许可，将超采区地下水取水审批权限由县级审批的提至市级，市级审批的提至省级；超采区内暂停审批新增地下水建设项目，严禁审批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加强重大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已获批未开工项目依法依规进行水资源承载能力复核。

（四）推进水权水价综合改革

统筹推进水资源税改革，优化用水结构。落实财政部、税务总局、水利部印发的《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及我省文件要求，对取用地下水及水资源严重短缺和超载地区取用水从高确定税额。科学核定农

业用水限额，按规定对超限额的农业生产用水征收水资源税。推进水价形成机制改革，逐步使取用地下水的成本高于使用外调水和地表水。全面落实城镇居民用水阶梯水价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累进加价政策，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五）健全监测计量体系

在国家地下水监测一期工程、地方地下水水位监测站基础上，对地下水监测站网不满足管理需求的地区，特别是地下水超采区、生态脆弱区等特殊类型区，补充新建地下水监测站。进一步提高地下水监测工程运行维护水平，确保地下水监测系统稳定可靠运行。县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县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县分局应用地下水监测工作协同和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强地下水监测站点统一管理，提高临泽县地下水监测能力。推动实施工业、生活、服务业等地下水取用水实现全面计量，将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数据全面接入取用水管理平台；有序推进农用灌溉机井直接计量，暂不具备直接用水计量的，可通过推广“以电折水”等方法实现用水计量。在地下水超采地区，全面排查机井计量设施安装、运行情况，查缺补漏，对未安装计量设施的加快安装，力争实现计量设施安装全覆盖并建立计量设施档案，提升地下水取用水计量率。

（六）强化机井关停与管理

县水行政部门对全县内所有机井全面排查，并建档立卡，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地下水禁采区内的所有生产经营性机井必须无条件关停。城乡公共供水管网或地表水工程覆盖区域的自备井必须全部关停。应急井仅限在干旱预警或突发事件时启用，且需提前备案、全程记录取水量。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私打机井、违规取水行为，对无证取水机井，依法予以关闭。

（七）提升智慧化管理水平

结合“数字孪生”黑河一体化监测感知赋能工程，持续优化“1+6+N”智慧水务架构体系，对未实现在线计量的机井数据全面实现在线计量监控，落实“一井一档”管理要求；2026年开发“智慧水务”手机APP，2027年全面推广使用，实现水预算申报、复核、执行等事项“掌上办”。2028年完善县区水预算智慧管理平台，推进水预算管理与用水统计调查直报管理系统、水权交易平台等信息共享。2030年全面实现智慧化监管。

（八）强化相关政策协同

打破部门壁垒，明确统一目标。涉水政策需评估对地下水超采治理的影响，避免出现“政策冲突”。禁止在超采区出台鼓励高耗水作物种植的补贴政策；生态用水政策需与地下水禁采区、限采区划分衔接。县国土空间规划、水资源综合规划、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农业发展规划等与地下水超采治理方案需相结合。建立统一的地下水监测信息平台，整合水利、生态环境、农业等部门的水位、水质、用水量数据，实现“数据一次采集、多方共享”。

（九）提升管水护水节水意识

加强县情水情教育、节水形势宣传和政策解读，制定节约用水宣传工作计划，开展集中宣传、公众建言献策、母亲河巡护等系列活动，推进“学习教育、氛围营造、标杆引领、特色课堂、主题传播”五项行动，深化“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农村、进网络”六进行动，引导社会公众转变用水观念和用水方式。发挥新闻媒体和网络平台作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宣传先进典型，曝光违法案件，提高全民节水的自觉性。

（十）严查违法行为

鼓励社会监督，将违规打井、无证取水、超许可取水、破坏计量设施等行为纳入有奖举报范围。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定期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将违法信息纳入社会信用体系。深化“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公益诉讼”衔接机制，建立“审计+督查+巡察+纪检”监督机制，实施“信用+”联合惩戒机制。常态化开展执法巡查，每季度至少对水资源、水土保持、河湖管理、工程建设等领域开展一次巡查检查。

五、治理效果预测

为验证地下水超采治理措施实施后的效果，委托第三方科研团队对治理成效进行了分析预测。地下水模拟模型的范围与面积同区域地下水资源评价和水文地质测绘面积基本一致，临泽县模拟区面积为1173平方千米。数学模型选用二元结构二维非稳定流数值模型，以2018年至2022年的地下水动态观测资料作为区域水文参数率定的依据，因2023年和2024年均为干旱年份，无法客观反映地下水用水实际，而2022年为平水年，对比模拟2022年地下水动态，与实际观测值进行比对，精度较高，模型验证效果良好，可作为本规划的治理效果预测。

（一）地下水资源量变化趋势预测

现状年（2022年）临泽县地下水总补给量为 $37586 \times 10^4 \text{ m}^3$ ，总排泄量为 $36259 \times 10^4 \text{ m}^3$ ，地下水储量的变化量为 $1327 \times 10^4 \text{ m}^3$ 。

表5-1 临泽县地下水资源量变化情况 单位： $10^4 \text{ m}^3/\text{a}$

年份/年	2022	2024	2025	2026—2030	2031—2035
总补给量	37586	36449	36736	37794	38722
侧向补给量	8281	8360	8494	8674	9098
垂向交换量	17477	15630	13784	13284	12784
河流补给量	11828	12458	14458	15836	16841
总排泄量	36259	36131	36199	37235	37901
开采量	6844	6712	6700	6300	6300
泉水量	12135	12200	12168	12483	13132
蒸发量	17280	17219	17331	18452	18469
储量变化	1327	318	537	559	822

（二）超采区范围变化预测

经过规划治理后，临泽县超采区水位变化的区域面积情况可见表5-2。临泽县现状年（2022年）超采区面积为 107.73 km^2 ，规划年（2035年）的超采区面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

但是在不同区域地下水水位变化情况不同，部分区域地下水水位下降趋势得到缓解，呈现波动的态势；另外部分区域，地下水水位开始恢复，呈现较为微弱的上升态势。其中，地下水水位恢复区域面积79.19 km²，地下水水位波动区域为28.54 km²。

表5-2 临泽县超采区水位变化的区域面积

行政区划	现状年超采区面积/km ²	地下水水位波动区域面积//km ²	地下水水位恢复区域面积/km ²
临泽县	107.73	28.54	79.19

（三）地下水水位变化趋势预测

地下水数值模型数值模拟计算预测，临泽县地下水位从现状年2022年的年均下降0.031米/年到2035年的年均上升0.025米/年，表现出上升趋势。临泽县级行政区域的地下水水位年变化速率模拟成果见表5-3。

表5-3 临泽县级行政区域的地下水水位年变化速率

县级行政区划	规划年2035年开采			现状2022年开采		
	年最大下降速率 (米/年)	年最大上升速率 (米/年)	年平均变化速率 (米/年)	年最大下降速率 (米/年)	年最大上升速率 (米/年)	年平均变化速率 (米/年)
临泽县	0.584	0.687	0.025	0.927	0.486	-0.031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政府是全县地下水超采区治理的责任主体，镇政府是本区域地下水超采区治理的责任主体，要将地下水管理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细化目标、任务和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完善制度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县水务局要切实加强对水安全保障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切实履行组织协调、督促指导职责，推动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施。

（二）强化执法监管

全面落实《地下水管理条例》，细化地下水管理制度和措施。明确监管责任，围绕地下水管理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各镇持续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和打击无证取水、无计量取水、超许可取水等违法违规行为，严肃纠治和查处不作为、乱作为问题，推动地下水取用水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

（三）加大资金投入

县政府要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各部门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和省级补助，加大现有渠道投资力度，优先安排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有关的项目投资，形成国家、省级、地方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同时，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用于地下水超采区压采工程建设。

（四）严格监督考核

建立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和目标考核制度，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规划执行情况总结评估，充分发挥监督考核“指挥棒”作用，将规划实施进展和目标绩效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内容，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将落实水

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情况纳入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考核机制，明细考核内容，严格督查考核，综合运用行业监管、社会监督等措施，多方发力推动地下超采治理任务全面完成。

七、附件、附表

（一）附件

- 1.《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全省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的通知》（甘政办发〔2025〕28号）
- 2.《甘肃省水利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全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甘水资源发〔2025〕96号）
- 3.《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地下水管控指标的通知》（甘水资源发〔2025〕392号）

（二）附表

- 1.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目标任务表
- 2.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压减水量统计表
- 3.临泽县 地下水超采治理工程措施规划项目汇总表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甘政办发〔2025〕28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全省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甘肃矿区办事处，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关于进一步强化全省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已经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各地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和“四水四

— 1 —

定”原则，突出重点、综合施策，多措并举加大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力度，逐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 年 4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2 —

关于进一步强化全省 地下水超采管控治理工作措施

一、坚决扛牢治水兴水政治责任。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坚持“四水四定”原则全面推动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严格实行地下水水位水量“双控”要求，全力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二、切实履行市县政府超采治理主体责任。市县人民政府是本行政区域内地下水超采治理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结合本地实际，明确工作目标，完善工作机制，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加大指导支持力度，及时帮助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三、压实超采治理目标和任务措施。省水利厅会同有关部门在全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基础上，划定禁止开采区和限制开采区，2025年6月底前编制完成全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方案；相关市州人民政府2025年9月底前细化制定本行政区超采治理方案和年度地下水开采计划，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层层传导责任和压力，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 3 —

四、实行超采区取水许可提级审批。严控超采区涉水项目准入，提级审批地下水取水许可。将超采区地下水取水审批权限由县级审批的提至市级，市级审批的提至省级；超采区内暂停审批新增地下水建设项目，严禁审批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加强重大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已获批未开工项目依法依规进行水资源承载能力复核。

五、严格落实重点领域用水定额管控。市县人民政府要严控地下水超采区农业灌溉，不得新增灌溉面积，不得布局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加强计划用水管理，严格用水定额，加快工业节水减排，加强城镇节水降损，加大非常规水利用。在地下水超采区开展违规取用地下水问题和计量设施安装核查，实现计量设施全覆盖，对存在超计划超定额用水、节水不达标等问题的取用水单位，责令整改。

六、强化地下水禁、限采区取水管理。除《地下水管理条例》规定的情形外，在地下水限制开采区，不得新增取用地下水。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严禁取用地下水，已有的机井制定关闭方案，有序退出。除特殊干旱年份及重大突发事件外，不得动用储备地下水。

七、建立超采区水位降幅与市州重点工作评价挂钩机制。省发展改革委、省水利厅将地下水超采区水位降幅纳入市州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作为减分项指标，每季度评价一次。该项指标具体减分细则由省水利厅另行制定。

— 4 —

八、建立超采与财政资金分配挂钩机制。省水利厅、省财政厅要建立“超采即扣减”的财政约束机制，依据水利部全国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况通报，对“近三年滑动累计水位变幅”下降超 2 米的市县，暂停安排除基本民生外的涉水专项资金，相关市县要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腾出财力用于地下水超采治理；对连续两年“近三年滑动累计水位变幅”下降超 2 米的市县，扣减相关财政专项资金统筹用于地下水治理工程。

九、建立地下水超采治理长效机制。制定全省地下水超采区管理办法，强化监测预警。省水利厅会同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建立地下水监测工作协同和数据共享机制，统一信息发布。建立健全调度机制，省水利厅对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按季度通报，对超采治理情况进行半年调度。建立健全约谈机制，对超采区地下水位连续两个季度“水位同比降幅”均超 1 米的市县，由省水利厅约谈；对水利部全国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况通报“近三年滑动累计水位变幅”下降超 1 米的市州，由省政府分管副省长约谈；对水利部全国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况通报“近三年滑动累计水位变幅”下降超 2 米的市州由省长约谈，推动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落地见效。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 年 4 月 3 日印发

— 6 —



甘肃省水利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甘水资源发〔2025〕96号

甘肃省水利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全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

有关市人民政府：

根据《水利部、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全国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水资管〔2024〕349号），经请示省政府同意，现将我省新一轮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印发你们。请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地下水管理条例》等法规相关要求，以新一轮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为基础，积极配合开展全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方案编制及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限制开采区划定工作，细化本行政区域内地下水超采治理目标、任务和措施，制定本行政区域地下

- 1 -

水超采综合治理方案，严格地下水开采总量和水位“双控”，逐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请省直有关部门做好全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相关工作。

地下水超采区边界范围矢量等数据由省水利厅另行分发。

- 附件：1. 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表
2. 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分布图



附件 1

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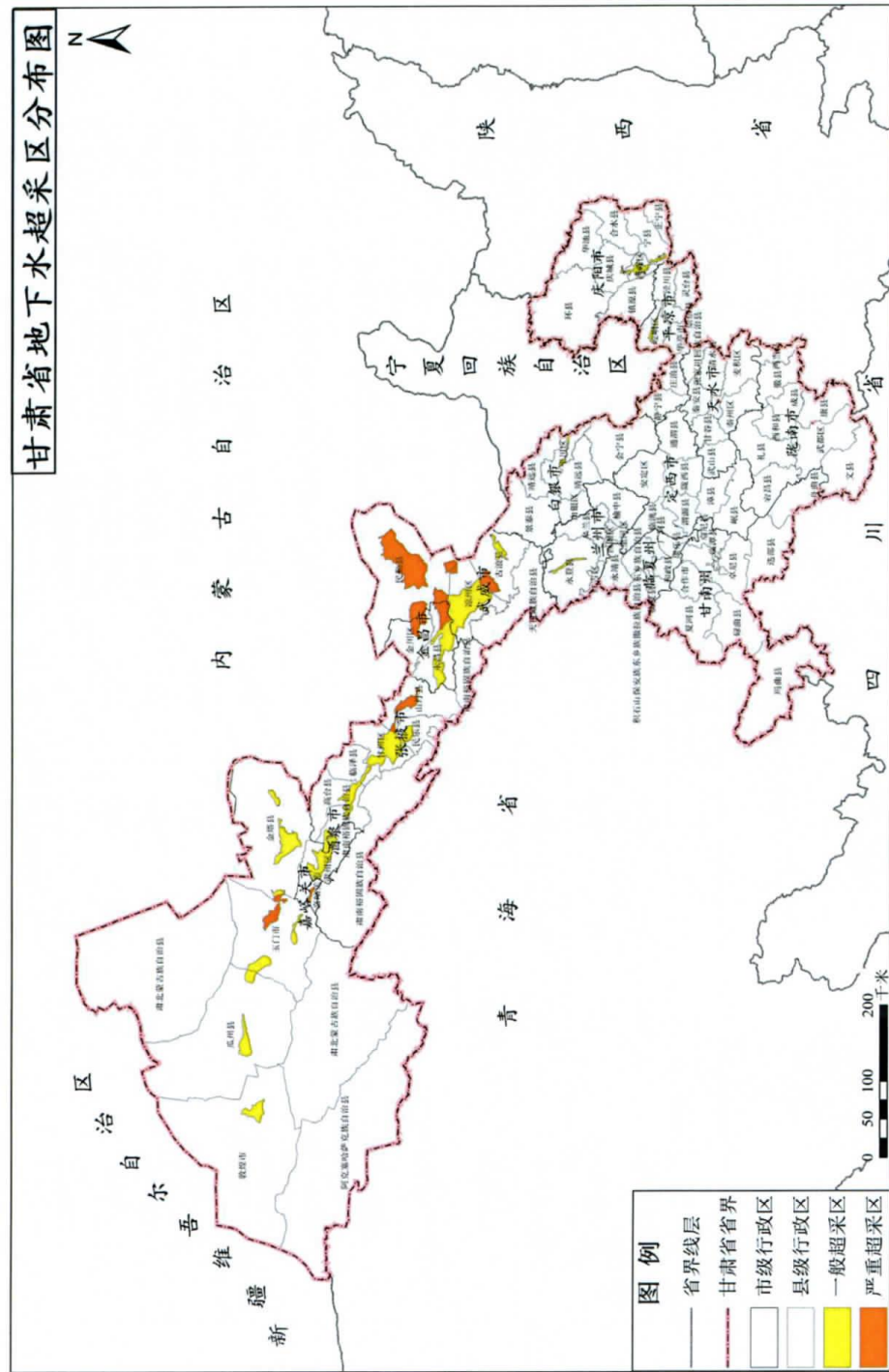
序号	所在市	超采区名称	超采区面积 (平方千米)	超采区 分级	严重 程度	开采 系数	主要分布区域
1	酒泉市	敦煌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52	中型	一般	1.29	党河灌区中下游
2	酒泉市	瓜州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490	中型	一般	1.28	双塔灌区
3	酒泉市	瓜州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220	中型	一般	1.23	昌马灌区
4	酒泉市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518	中型	严重	2.80	花海灌区
5	酒泉市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415	中型	一般	1.00	昌马灌区
6	酒泉市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3 超采区	192	中型	一般	4.72	赤金盆地
7	酒泉市	金塔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153	中型	一般	1.18	鼎新灌区
8	酒泉市	金塔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883	中型	一般	1.29	鸳鸯灌区
9	酒泉市	金塔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95	小型	一般	1.29	疙瘩井区域， 靠近玉门花海区域
10	酒泉市	肃州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56	中型	一般	1.18	讨北、清水河、洪临和丰乐 河灌区

序号	所在市	超采区名称	超采区面积 (平方千米)	超采区 分级	严重程度	开采 系数	主要分布区域
11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69	小型	严重	1.40	北大河和黑山湖水源地
12	张掖市	肃南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28	中型	一般	1.17	前滩灌区
13	张掖市	肃南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73	小型	一般	1.11	许三湾
14	张掖市	高台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52	中型	一般	1.40	友联大灌区
15	张掖市	临泽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08	中型	一般	1.08	南部山前区域
16	张掖市	甘州区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234	大型	一般	1.27	大满、盈科、西浚 和上三等灌区
17	张掖市	民乐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66	中型	一般	1.17	洪水河灌区下游
18	张掖市	山丹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94	中型	严重	1.69	马营河灌区
19	金昌市	金川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32	中型	严重	4.70	金川灌区
20	金昌市	永昌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505	中型	严重	2.51	清河灌区
21	金昌市	永昌县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195	大型	一般	1.00	西河、四坝、东河 和金川灌区
22	武威市	凉州区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240	大型	一般	1.16	凉州区杂木、金羊、黄羊、 永昌、金塔、西营和清源灌 区
23	武威市	凉州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4	小型	严重	1.79	邓马营湖灌区

序号	所在市	超采区名称	超采区面积 (平方千米)	超采区 分级	严重 程度	开采 系数	主要分布区域
24	武威市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435	中型	严重	1.39	昌宁灌区
25	武威市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323	中型	严重	2.37	环河灌区
26	武威市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3 超采区	188	中型	严重	1.60	南湖灌区
27	武威市	民勤县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529	大型	严重	5.17	红崖山灌区
28	武威市	古浪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445	中型	严重	1.41	古浪河灌区下游和永贵灌区
29	武威市	古浪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277	中型	一般	1.00	海子滩灌区
30	白银市	平川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90	小型	一般	1.13	城区及周边
31	兰州市	永登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35	中型	一般	1.25	柳树镇和红城镇区域
32	平凉市	崆峒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9	小型	一般	1.10	泾河谷
33	庆阳市	庆城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4	小型	一般	1.28	庆城县董志塬
34	庆阳市	西峰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14	中型	一般	1.29	西峰区董志塬
35	庆阳市	宁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4	小型	一般	1.15	宁县和盛塬
合计			16487				

附件 2

甘肃省地下水超采区分布图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司法厅，省财政厅，
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林草局，省统计
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5年3月7日印发

共印 15 份

- 7 -

甘肃省水利厅文件

甘水资源发〔2025〕392号

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地下水管控指标的通知

各市（州）人民政府，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经请示省政府同意，现将《甘肃省地下水管控指标》予以印发，请各市认真贯彻执行，加强地下水开发利用监督管理，严防地下水开采导致生态和地质环境问题，增强地下水管控能力，切实做好辖区内地下水保护与管理工作。

- 附件：1. 甘肃省县级行政区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
2. 甘肃省地下水水位控制指标
3. 甘肃省2025年地下水取用水计量率指标

— 1 —

4. 甘肃省地下水监测井密度指标
5. 甘肃省灌溉用机井密度指标



附件 1

甘肃省县级行政区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万立方米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地下水取水总量指标			
		2030 年		2035 年	
			其中:平原区		其中:平原区
甘肃省合计		296000	257284	266000	223814
兰州市	城关区	100		200	
	七里河区	540		540	
	安宁区	500		500	
	西固区	100		100	
	红古区	300		500	
	永登县	1600		1600	
	皋兰县	50		200	
	榆中县	1300		1300	
	兰州新区	100		100	
嘉峪关市		11900	11900	10139	10139
金昌市	金川区	15000	15000	5430	5430
	永昌县	14300	14300	11339	11339
酒泉市	肃州区	24600	24600	24288	24288
	金塔县	20000	20000	18961	18961
	玉门市	16200	16200	13713	13713
	瓜州县	15700	15700	15700	15700
	敦煌市	5450	5450	5450	5450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500		500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200		200	
张掖市	甘州区	24000	24000	20083	20083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6410	6080	8345	7845
	民乐县	3670	3670	4616	4616
	临泽县	7380	7380	9670	9670
	高台县	18100	18100	15484	15484
	山丹县	8500	8500	5248	5248
武威市	凉州区	32100	32100	30730	30730
	民勤县	27800	27800	19645	19645
	古浪县	5050	4850	4019	3819
	天祝藏族自治县	400		400	
白银市	白银区	50		150	
	会宁县	50		150	
	景泰县	900	500	1000	500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地下水取水总量指标			
		2030 年		2035 年	
			其中:平原区		其中:平原区
	平川区	1700		1700	
	靖远县	400		500	
天水市	秦州区	1500		1500	
	麦积区	1800		1800	
	甘谷县	900		900	
	武山县	1500		1500	
	秦安县	2000		2000	
	清水县	770		770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400		400	
平凉市	崆峒区	3300		3300	
	泾川县	550		550	
	灵台县	300		300	
	崇信县	500		500	
	华亭市	400		400	
	庄浪县	200		200	
	静宁县	750		600	
庆阳市	西峰区	600	340	600	340
	庆城县	1100	365	1100	365
	镇原县	1300		1400	
	宁县	1200	449	1200	449
	正宁县	570		570	
	合水县	700		700	
	华池县	1200		1200	
	环县	1200		1200	
定西市	安定区	700		700	
	通渭县	400		400	
	陇西县	200		300	
	渭源县	100		200	
	临洮县	200		300	
	漳县	200		300	
	岷县	240		350	
陇南市	武都区	1100		1300	
	成县	900		1100	
	徽县	420		500	
	康县	100		200	
	文县	200		380	
	礼县	700		900	
	西和县	300		500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地下水取水总量指标			
		2030 年		2035 年	
			其中:平原区		其中:平原区
	宕昌县	230		230	
	两当县	150		150	
甘南藏族自治州	迭部县	100		100	
	合作市	400		500	
	碌曲县	100		200	
	夏河县	400		600	
	舟曲县	300		400	
	卓尼县	100		100	
	临潭县	100		200	
	玛曲县	200		300	
	临夏市	100		100	
	临夏县	50		100	
临夏回族自治州	东乡族自治县	70		100	
	永靖县	50		100	
	广河县	50		50	
	和政县	50		50	
	康乐县	50		50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50		50	

注:民勤县 2030 年、2035 年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均含矿化度大于等于 2g/L 的地下水 7123 万立方米。

附件 2

甘肃省地下水水位控制指标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工作单元编号	工作单元名称	2025 年地下水埋深控制指标		
				连枯情景	平水情景	连丰情景
酒泉市	敦煌市	酒泉市敦煌市-01	敦煌市非超采区	16.44	15.94	15.33
	敦煌市	酒泉市敦煌市-02	敦煌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0.21	10.03	9.86
	瓜州县	酒泉市瓜州县-01	瓜州县非超采区	11.62	11.12	10.61
	瓜州县	酒泉市瓜州县-02	瓜州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9.31	9.10	8.94
	瓜州县	酒泉市瓜州县-03	瓜州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10.86	9.60	8.87
	玉门市	酒泉市玉门市-01	玉门市非超采区	16.06	15.30	14.56
	玉门市	酒泉市玉门市-02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20.74	20.46	20.17
	玉门市	酒泉市玉门市-03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6.16	5.88	5.47
	玉门市	酒泉市玉门市-04	玉门市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3 超采区	13.34	13.20	12.99
	金塔县	酒泉市金塔县-01	金塔县非超采区	9.76	9.26	8.69
	金塔县	酒泉市金塔县-02	金塔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3.28	3.14	2.93
	金塔县	酒泉市金塔县-03	金塔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9.95	9.76	9.47
	金塔县	酒泉市金塔县-04	金塔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4.2	14.02	13.90
	肃州区	酒泉市肃州区-01	肃州区非超采区	21.57	21.41	21.15
嘉峪关市	肃州区	酒泉市肃州区-02	肃州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30.7	30.23	29.48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01	嘉峪关市非超采区	50.69	50.38	49.87
张掖市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02	嘉峪关市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37.62	36.58	35.82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01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非超采区	5.43	4.93	4.21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02	肃南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9.68	9.29	8.78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03	肃南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2.6	42.39	42.21

单位：米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工作单元编号	工作单元名称	2025 年地下水埋深控制指标		
				连枯情景	平水情景	连丰情景
	高台县	张掖市高台县-01	高台县非超采区	19.54	19.04	18.12
	高台县	张掖市高台县-02	高台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0.34	10.05	9.50
	临泽县	张掖市临泽县-01	临泽县非超采区	19.28	18.78	18.19
	临泽县	张掖市临泽县-02	临泽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5.44	25.00	24.51
	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01	甘州区非超采区	36.82	36.32	33.95
	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02	甘州区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8.00	27.11	26.69
	民乐县	张掖市民乐县-01	民乐县非超采区	139.07	138.57	136.45
	民乐县	张掖市民乐县-02	民乐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32.51	132.11	131.80
	山丹县	张掖市山丹县-01	山丹县非超采区	10.15	9.65	7.47
	山丹县	张掖市山丹县-02	山丹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95.44	95.00	94.64
	金川区	金昌市金川区-01	金川区非超采区	36.75	36.59	36.30
	金川区	金昌市金川区-02	金川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56.1	55.91	55.51
金昌市	永昌县	金昌市永昌县-01	永昌县非超采区	90.16	89.66	88.09
	永昌县	金昌市永昌县-02	永昌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9.13	48.77	48.22
	永昌县	金昌市永昌县-03	永昌县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01.1	100.1	99.16
	凉州区	武威市凉州区-01	凉州区非超采区	13.34	13.15	12.55
	凉州区	武威市凉州区-02	凉州区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44.84	44.24	43.62
武威市	凉州区	武威市凉州区-03	凉州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19	8.05	7.93
	民勤县	武威市民勤县-01	民勤县非超采区	8.75	8.25	7.38
	民勤县	武威市民勤县-02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31.16	30.64	29.95
	民勤县	武威市民勤县-03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9.01	8.67	8.12
	民勤县	武威市民勤县-04	民勤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3 超采区	14.6	13.94	12.99
	民勤县	武威市民勤县-05	民勤县大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22.12	21.88	21.44
	古浪县	武威市古浪县-01	古浪县非超采区	87.34	87.14	86.81
	古浪县	武威市古浪县-02	古浪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1 超采区	173.76	172.16	170.66
	古浪县	武威市古浪县-03	古浪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第 2 超采区	27.00	26.52	26.03
	景泰县	白银市景泰县-01	景泰县非超采区	29.82	29.32	28.19
白银市	平川区	白银市平川区-01	平川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62.03	61.61	60.88

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工作单元编号	工作单元名称	2025 年地下水埋深控制指标		
				连枯情景	平水情景	连丰情景
兰州市	永登县	兰州市永登县-01	永登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5.25	14.68	13.98
	崆峒区	平凉市崆峒区-01	崆峒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19.7	18.65	18.03
庆阳市	庆城县	庆阳市庆城县-01	庆城县非超采区	93.88	93.38	93.23
	庆城县	庆阳市庆城县-02	庆城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88.17	84.91	83.50
	西峰区	庆阳市西峰区-01	西峰区非超采区	102.00	101.50	99.04
	西峰区	庆阳市西峰区-02	西峰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52.66	52.4	52.04
	宁县	庆阳市宁县-01	宁县非超采区	64.14	63.64	62.82
	宁县	庆阳市宁县-02	宁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57.73	57.48	57.06

附件 3

甘肃省 2025 年地下水取用水计量率指标

单位：%

地级 行政区	城镇和工业			农业	
	年取用水量 1 万 m³ 以上机 电井计量率	年取用水量 10 万 m³ 以 上机电井在 线计量率	超采区年取 用水量 1 万 m³ 以上机电 井在线计量 率	规模以上农业 灌溉机电井计 量率	超采区农业灌 溉机电井计量 率
兰州市	100	100	100	100	100
嘉峪关市	100	100	100	/	/
金昌市	100	100	100	100	100
酒泉市	100	100	100	100	100
武威市	100	100	96	100	100
张掖市	100	100	100	100	100
白银市	100	100	100	100	100
天水市	100	100	/	100	/
定西市	100	100	/	100	/
平凉市	100	100	100	100	/
庆阳市	100	100	100	100	100
临夏回族自治 州	100	100	/	/	/
甘南藏族自治 州	100	100	/	/	/
陇南市	100	100	/	100	/

附件 4

甘肃省地下水监测井密度指标

单位：眼/千平方公里

地级行政区	2025 年非超采区地下水监测井密度指标	2025 年浅层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监测井密度指标
兰州市	13	52
嘉峪关市	11	217
金昌市	2	30
酒泉市	1	36
武威市	1	37
张掖市	3	36
白银市	2	67
天水市	7	/
定西市	2	/
平凉市	3	270
庆阳市	4	236
临夏回族自治州	2	/
甘南藏族自治州	1	/
陇南市	1	/

附件 5

甘肃省灌溉用机井密度指标

地级行政区	合理井距 (m)	2025 年灌溉用机井数 (眼)
兰州市	279	866
嘉峪关市	279	114
金昌市	279	2770
酒泉市	279	11672
武威市	279	15426
张掖市	181	12059
白银市	188	467
天水市	181	835
定西市	181	333
平凉市	180	548
庆阳市	181	271
临夏回族自治州	158	8
甘南藏族自治州	181	/
陇南市	178	92

抄送：水利部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统计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7 日印发

附表1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目标任务表

单位：万立方米

序号	区域		可 开采 量	2022年（水 平年）		2024年		2025年			近期目标						中期目标					远期目标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2035年		
				实际 开采 量	超采 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下达 管控 指标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削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下达 管控 指标	压减 水量	削减 后开 采量	下达 管控 指标
1	临 泽 县	全县	17600	6844	544	249	6595	273	6322	6700	276	6046	106	5974	75	5902	0	5902	0	5902	7380	0	5902	9670
		超采区	1634	1760	522	105	1655	157	1498		260	1238	89	1149	72	1077	0	1077	0	1077		0	1077	1634

附表2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压减水量统计表											单位：万立方米				
临泽县	年份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分类	工程措施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农业	高标准农田	24	6	30	76	0	76	32	16	48						
		灌区现代化改造	0	138	138	0	116	116									
		水源置换及水库清淤	81	0	81	79	0	79	226	0	226	89	17	106	72	3	75
	工业					1		1	1		1						
	生活					1		1	1		1						
	合计		105	144	249	157	116	273	260	16	276	89	17	106	72	3	75

附表2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压减水量统计表										单位：万立方米		
临泽县	年份		2029 年			2030 年			2031～2035 年			总压减水量		
	分类	工程措施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超采区	非超采区	全县
	农业	高标准农田									0	132	22	154
		灌区现代化改造										0	254	254
		水源置换及水库清淤	0	0	0			0				547	20	567
	工业											2	0	2
	生活											2	0	2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683	296	979

附表3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治理工程措施规划项目汇总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建设性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开建年份	发挥效益年度年份	超采区压减水量（万m ³ ）	非超采区压减水量（万m ³ ）	全区压减水量（万m ³ ）
1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246	2023	2024		6	6
2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604	2024	2024	5	0	5
3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2024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242	2024	2024	19	0	19
4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400	2025	2025	76	0	76
5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2026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986	2025	2026	32	16	48
6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平川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現代节水改造工程	7195	2023	2024	0	54	54
7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板桥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7862	2024	2024	0	84	84
8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梨园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6486	2024	2025		116	116
9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2024年临泽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金沙河灌区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	614	2024	2024	81		81
10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小泉湖水库	17800	2022	2025	79		79
11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蓼泉灌区地下水超采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529	2025	2026	100		100
12	临泽县	农业	已建	临泽县沙河灌区地下水超采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414	2025	2026	46		46
13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沙河灌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543	2026	2026	40		40
14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河井互补”智联灌溉泵站建设项目	975	2026	2026	40		40
15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扎尔墩调蓄水池工程	13450	2026	2027	89	12	101
16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新华灌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	2601	2027	2027		5	5
17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新华灌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893	2028	2028	72	3	75

18	临泽县	农业	新建	临泽县水生态修复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项目	22991	2029	2029	170		170
----	-----	----	----	----------------------	-------	------	------	-----	--	-----